2007年国家司法考试第四卷应试技巧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459/2021\_2022\_2007\_E5\_B9\_ B4\_E5\_9B\_BD\_c36\_459113.htm 第四卷应试技巧 这里要强调的 是,平时练习中一定要亲自动笔写答案,而非仅仅在头脑中 想一想便急于翻看参考答案。这样看起来似乎可以节约时间 ,做更多的练习,但事实上效果非常差。许多考生在考场上 作答卷四时会陷入"知其然,却不知如何然"的窘境,就是 平常不勤于动手所致。 对于司法文书题, 笔者建议把基本的 司法文书种类作为复习重点,无需花费太多时间在生僻的文 书上。对于一种司法文书的复习,不仅要严格掌握其形式方 面的要求,而且要注意其内容方面的特点。由于司法文书种 类繁多,形式、内容方面又有许多共通之处,所以一定要注 意通过比较的方法进行复习,及时总结类似文书之间的差异 , 从而实现对它们的精确掌握。 对卷四答题的几点建议 (一 )做好案例分析题的一般步骤和方法 由于司法考试的案例分 析题一般都是"因法设题",命题者头脑中先有了所要考查 的内容和知识点,由此决定了所适用的法条,然后再去因法 条而设计案情和题目。因此考生在做案例分析题时的指导思 想就应当是"因题找法"。其基本步骤可以分为:1.确定本 案例分析考查哪个部门法的内容。当然,有些综合性的案例 也可能是以一个部门法的考点为主,个别问题涉及其他部门 法的知识点。 2. 确定考查的是该部门法中的哪一个或哪几个 法律制度。 3. 详细分析案情。对于案情复杂的案例,可以将 各种有法律意义的信息转化成图表形式,这样有利于我们理 清各当事人之间的法律关系,避免遗漏重要的答题线索。 4.

浏览所有的问题,揣摩命题思路。5.根据"因题找法"的思 路,迅速地在脑海中找到每个问题对应的法条。 6. 统筹考虑 全部案情和问题,在卷面上写下最终答案。(二)做好论述 题的一般方法 论述题只有经过长期的法学思维训练和知识积 累,才能取得比较满意的成绩,所以笔者也没有什么"灵丹 妙药",在此只是给大家提个醒,防止因为忽略了一些次要 因素而失分。 首先,论述要注意层次性、逻辑性,详略得当 , 否则阅卷人很难清楚地了解你的答题思路; 其次, 作答时 尽量用法言法语,不要写得过于通俗化、口语化,这样容易 使阅卷人认为该考生缺乏基本的法学素养;再次,文字要工 整,阅卷人在阅读了成千上万份试卷后容易精神疲惫,如果 你字迹潦草的话,阅卷人是不会仔细辨认你所写内容的,相 反如果字迹工整,就会赢得阅卷人心理上的认可;最后,应 注意文字书写速度,在保证工整的前提下提高文字书写速度 , 往年有很多考生就是因为答题速度过慢而无法答完试卷, 令人扼腕。 (三)做好司法文书题的方法 司法文书题考试范 围广泛,而考生的精力和复习时间有限,所以只能"抓大放 小",因此所考查的司法文书很有可能是考生平时接触不多 的类型。在这种情况下,考生应当保持良好的心态,千万不 要放弃,因为司法文书之间共通之处颇多,只要开动脑筋, 比照自己复习过的类似的基本司法文书的格式和内容要求作 答,还是可以得到一些分数的。毕竟,在卷四中,司法文书 题的答题难度相对较小,轻易放弃还是很可惜的,司法考试 的成败往往就在几分之差。 结束语:国家司法考试是国家统 一组织的从事特定法律职业的资格考试。初任法官、初任检 察官和取得律师资格必须通过国家司法考试。国家司法考试

每年举行一次。在9月即将举行司法考试考试之际,也祝愿所有的考生们,认真复习,都能顺利通过司法考试,实现自己的成功理想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